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承诺书

(适用于生产建设单位)

湛江市华南职业技术学校 (以下简称本单位)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是湛江市华南职业技术学校校区的项目法人,项目法定代表人为黎里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2440800787928469X。项目联系人:钟志伟,联系方式:(手机号码:18688089318、邮箱:18688089318@139.com)。

本单位对向贵局申请的《湛江市华南职业技术学校校区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事项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上报的湛江市华南职业技术学校校区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内容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二、本单位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

三、本单位申请的湛江市华南职业技术学校校区水土保持方案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程规范等要求进行编制。

四、本单位对《湛江市华南职业技术学校校区水土保持方案》的技术审查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T50434-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审查要点》（水保监〔2014〕58号文）等技术标准和规范性文件，技术审查结论符合上述法律法规规定和技术标准要求。

五、本单位承诺将按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内容和有关的技术标准做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若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信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2026年2月26日

